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使用電子收費申請單

年月日

公司				負責人										
名稱				(簽章)										
公司				公司										
電話				地 址										
路線														
名稱														
營運路線許可證或公路主管														
機關核定函字號														
往程經	自	交流道		行經收										
由起迄														
交流道	至	交流道		費站名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返程經	自	交流道		行經收										
由起迄														
交流道	至	交流道		費站名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站
車輛數				往程					返和	呈				
十十十五大				班次數					班号	欠數				
承辨人科長			ξ				單位主管							
主任秘書副局			長				局長							

附註:

每一條路線填寫一份,並檢附下列相關資料:

- 1、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之營運路線許可證或市區汽車客運路線營運核定證明文件影本。
- 2、行駛或行經高速公路該路線班車行車執照影本如附件一之一。

 股份有限有限公司
路線車輛行車執照資料表

牌照號碼	行車執照內頁影本黏貼處
牌照號碼	行車執照內頁影本黏貼處
牌照號碼	行車執照內頁影本黏貼處